

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汉滨区双龙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 年双龙镇新华社区公共区域基础设施提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 年双龙镇新华社区公共区域基础设施提升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鑫茂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79.2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2.08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鑫茂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20 日



备注：1.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按照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 号）规定和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（2011）300 号），如实填写并提交本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.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：建筑业。

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陕西鑫茂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我要投诉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610991MA70RE5D3G	注册资本:	1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	所属行业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20年05月29日		其他未列明建筑业

-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- 经营基本信息
-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- 企业基本信息
-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
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8650856

技术咨询：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，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：100820

